2025年度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
整体预算绩效自评价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1.单位职能

根据南京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成立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总队的通知》（宁编字〔2010〕1号），于2010年3月9日成立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总队。2024年9月，根据《关于深化市级城市管理领域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的通知》（宁编发〔2024〕4号），单位更名为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以下简称“市城管执法监督局”），为市城市管理局（综合行政执法局）所属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市城管执法监督局受市城市管理局(综合行政执法局)委托，承担组织开展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的责任。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城市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推进行政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加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和执法监督工作研究，依法对全市城管执法工作实施指导监督。

（2）组织协调跨区域、重大案件和领导交办的案件查处。组织开展全市性城管执法专项行动和重大执法活动。

（3）指导监督各区城管执法队伍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负责执法效能的监督考核。

（4）负责统筹协调、指挥调度重要节日、重大活动期间城管执法保障工作，建立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工作机制，指导网格化

监督巡查机制落实，统筹协调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领域重大突发性违法事件处置工作。

（5）负责全市城管执法人员的业务培训和队伍规范化建设。负责全市城管执法队伍的行风建设，监督执法行为规范落实。指导各区城管执法协管人员规范管理。

（6）负责全市城市管理领域执法平台建设、维护和管理等工作。

（7）负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信访工作，办理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方面的举报和投诉。

（8）承办市委、市政府和南京市城市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2.内设机构

市城管执法监督局设办公室、指挥协调中心、监督一室、监督二室、监督三室5个内设机构。

3.人员配置

2025年，市城管执法监督局核准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编制102人。截至2025年12月，现有在职人员100人，编外人员员额53名，实有编制外长聘人员49人，另有退休人员75人，遗属2人。车辆20辆。

4.资产情况

本单位总资产为272.12万元，其中流动资产为8.86万元，固定资产净值为263.26万元，无形资产净值为0元。

房产情况：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现使用北京西路1-1号、虎踞南路58-1号、府西街43号三处办公场所，其中：北京西路1-1号、府西街43号为无偿使用市机关事务管

理局房产；虎踞南路 58-1 号为无偿使用市自来水公司房产（系原市政监察大队办公用房，2010 年机构改革并入后仍由我单位继续使用）。另有锁金村 4 号办公房已取得使用证明，现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代建加固修缮,待工程交付后将虎踞南路 58-1 号、府西街 43 号移交产权单位。账面无房产、土地资产。

负债全部为其他应付款项，共计 1.31 万元。

（二）单位资金情况

1.单位收支情况

南京市城管执法监督局 2025 年预算安排财政拨款 5583.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46.28 万元，项目支出 136.98 万元。调整后预算安排财政拨款 5888.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62.92 万元，调增 316.64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调整；项目支出 125.65 万元，调减 11.33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项目压减。

2025 年南京市城管执法监督局财政拨款实际支出 5888.5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其中：基本支出 5762.9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支出 125.6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详情见表 1。

表 1 2025 年市城管执法监督局部门预算安排与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支出类别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预算执行率
基本支出	5446.28	5762.92	5762.92	100.00%
项目支出	136.98	125.65	125.65	100.00%

合计	5583.26	5888.57	5888.57	100.00%

2.“三公”经费情况

2025年南京市城管执法监督局“三公”经费的预算安排数65.1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2.78万元，公务接待费2.4万元。“三公”经费的预算调整数23.5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3.03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精神，从严控制公务用车支出，未使用额度由财政收回统筹管理；公务接待费0.55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公务接待规定，从严控制公务接待经费支出，未使用额度由财政收回统筹管理。决算支出数23.5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23.03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精神，从严控制公务用车支出；公务接待费0.55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精神，从严控制公务接待经费支出。“三公”经费预算执行率均为100%。

3.专项资金情况

2025 年南京市城管执法监督局预算共涉及 1 个专项资金项目。政府投资单体建设项目—城管局—锁金村办公房加固修缮，该项目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代建，年初预算安排 505 万元，年中由于市机关事务管理局项目进展不畅，未能达到预期进度，市财政局通知因预算收入未达预期，对执行进度不高的项目调减，本项目调减 255 万元；年终市财政对已下达未执行的 133.29 万元

收回统筹管理，调减项目下达额度，全年累计预算调减388.29万元，调整后预算数116.7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三）单位绩效目标

1.中长期阶段性目标

一是坚持人民城管为人民，顺应城市管理新形势、改革发展新要求、人民群众新期待，不断增强宗旨意识和服务意识；二是强化使命担当，凝聚奋进力量，着力提升城市管理法治化、精细化、现代化水平，以高水平的城市管理，创造高品质的城市环境；三是努力在推进特大城市现代化管理上取得新成效、新发展，为中国式现代化南京新实践贡献力量。四是采取科学性规划实施、阶段性整治突破、常态化共建共管的方式，不断破解城市管理痼疾顽症，有效保障城市环境品质综合提升。

2.年度目标

紧紧围绕全市“3610”总体目标任务和美丽南京建设要求，立足提升执法监督能力，通过完善机制，赋能一线，不断提高南京城管执法队伍专项整治与重点保障成效。

根据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部门职责、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年度工作要点，2025年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的年度目标主要聚焦在执法监督管理、城管指挥调度管理、城管专项执法监督管理、重大行政执法案件管理等四个方面。结合垃圾分类执法、占道经营（夜市摊群）执法、渣土运输执法、园林绿化执法、排水执法等开展专项整治，做好重要民生的市容环境保障工作。具体目标如下：

表2　　2025年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

行政执法监督局年度目标

序号	绩效目标	目标具体内容
1	全市各类城管执法案卷卷宗考核抽查	全年累计抽查各区行政执法案卷≥144件
2	执法辅助人员监管制度	点名、查着装规范提醒、明确工作任务等管理要求落实。
3	执法规范化建设	执法队伍要符合标准规范
4	普法宣传教育	全年普法宣传教育活动开展≥4次
5	对各区城管执法大队培训、送教	全年累计对区级队伍各类培训、送教≥45次
6	全年重大活动城管执法保障	全年完成各级重大活动专项执法保障≥8次
7	全市400M对讲基地电台管理	以指挥室总台每天早、中、晚三次的形式开展全员电台点名≥1000次
8	市管岗定岗情况检查	全年对“市管岗”开展岗点到岗情况检查≥3000次
9	垃圾分类专项执法整治	全年开展垃圾分类专项执法整治≥4次
10	市政执法专项整治	全年开展市政专项执法整治≥2次
11	排水执法专项整治	全年开展排水专项执法整治≥4次
12	校园周边等综合性专项整治	全年开展校园周边等综合性专项执法整治≥3次
13	上级交办重大案件完成率	＝100%
14	案件适用法律法规是否准确	案件适用法律法规准确
15	案件办理流程是否规范	案件办理流程规范
16	案件办理自由裁量是否适当	案件办理自由裁量适当

二、评价结论

（一）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为南京市城管执法监督局整体财政资金6005.28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数），其中：基本支出5762.96万元，项目支出243.36万元，包括我单位全部财政资金支出和全部项目。评价时段为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二）绩效评价结论

根据2025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的分析评价，2025年度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94.6分，评价结果为优。

整体而言，2025年是市城管执法监督局“强基固本、蓄势待发”的关键一年。这一年，是以政治建设为引领，以队伍能力重塑为核心，以执法效能提升为目标的系统性、深层次的城管执法监督体制转型。

1.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构建政治建队大格局

监督局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组织全体党员干部持续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教育引导全体党员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2.围绕城管执法工作重点，统筹重大专项出实效

围绕2025年市政府重点工作，推进垃圾分类、渣土运输、违建管控、规划类执法、排水执法等专项执法工作。市本级全年办结地铁、渣土等重点案件8件（含吊销建筑垃圾准运资质3件），罚款45.49万元；全市队伍办结各类行政案件1.61万件（含吊销建筑垃圾准运资质4件），罚款2542.32万元。落实优化营商环境要求，予以警告处罚1080件。全年办结案件数较2024年减少55.98%，罚款金额减少了40.54%。

3.完善指挥调度运行机制，赋能高效保障进常态

全年完成各级重大会议、重大活动专项执法保障15次，重要节日保障7次，重大线路保障21次。处级干部50余人次参加市政府大客流等各类工作专班，统筹条线保障。全年开展网格化巡查监督400余次，形成各类问题菜单共15288件。第113届全国糖酒交易博览会、南京金秋洽谈会、青春华章全国“大思政课”线下活动等保障获得省、市表彰。

4.着眼监督指导全域覆盖，提升行业安全新水准

制定《2025年南京市城市管理执法效能监督工作方案》，组织开展年度执法监督效能评价反馈。常态运用监督系统，全年共计监督12.43万人次，岗前教育2.4万次，发布舆情交流58期，参与舆情交流11.3万人次，学时填报41.5万课时，发现各类问题196例。落实涉企行政检查整治、执法突出问题整治，召开法制例会，评查执法案卷483件，发现并整改问题107处，发放《督查意见书》12份，纵深推进专项整治。

5.注重学练结合成果转化，全市规范建设同标准

落实省住建厅部署，组织开展2025年度南京市城管执法队伍岗位大练兵活动。通过5个市级练兵项目，推进全员受训，总结提炼经验亮点在全市队伍中交流学习。代表江苏省组建南京代表队，参加长三角地区城管综合执法实务技能比武大赛，荣获“现场模拟建筑垃圾执法”单项成绩第一，团体二等奖；在全省地级城市城管领域行政执法决赛中也获得了优异的成绩。

6.也存在以下问题及分析

城管执法权力事项调整频繁，基层执法队伍未能完全适应。区、街队伍管理模式改革试点繁多，权力事项下放、回收与人员

力量下沉和回归不同步，导致存在执法与管理边界模糊、部门间边界不清、执法人员人岗不相适等问题。

指导监督体系建设需持续加强。市对区监督指导没有抓手；市、区、街三级队伍执法主体不一致，全市内城管执法队伍同级间权力不一致，街道执法事项普遍缺乏指导；基层队伍监督、标准管理无从落实；市本级人员结构老化矛盾日益凸显。

顽疾治理长效机制尚需完善。重点区域如地铁口周边的非机动车乱停放、部分路段占道经营等问题易反复回潮，单纯依靠突击整治难以为继，需在源头管控、疏堵结合、常态长效管理等方面加强探索创新。

7.拟采取措施和打算

聚力指挥调度。持续推进城市治理问题整改；进一步固化、优化分级保障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完善指挥调度平台和网格化巡查指导体系，确保执法保障指挥调度及时、队伍行动步调一致、保障质效符合要求，牵头做好重大节日和重要活动综合保障。更新完善执法装备，配置行政执法手持终端，实现轻微违法行为现场“简易”处罚闭环。

强化执法监督。完善执法监督流程、规范，定期开展执法成效评估。持续运用“南京市城管执法队伍监督系统”，做好监督指导、岗前教育、舆情交流等日常监管工作。强化信息化建设，改善“站桩式”执法，导入应用专业识别模块，将执法力量更多从“发现端”投入“处置端”。加强柔性执法、非现场执法研究探索，落实首违不罚、轻微不罚等举措，对屡教不改者与信用体系挂钩，纳入“我的南京”诚信档案。

统筹重大案件。按照《提升城市精细化治理水平三年行动计

划（2026—2028年）》指导部署，全面开展城管执法指导，重点推进违建管控、占道经营夜市摊点治理、常态化夜巡、垃圾分类保障、渣土执法、排水执法等专项执法工作。

加强执法协作。建立长三角毗邻区400兆电台通讯网络试点，探索跨区域执法协作信息互联互通；推进部门联动，在职能交叉、属地交界、舆论焦点问题上强化与公安、市场监管、环保等部门协同合作，开展联合执法。

三、部门履职成效

（一）部门履职

1.执法督查考核管理。

对全市各类城管执法案卷卷宗考核抽查情况、执法辅助人员监管制度落实情况、执法规范化建设情况、普法宣传教育情况、各区城管执法大队培训、送教情况开展绩效评价。

（1）全市各类城管执法案卷卷宗考核抽查

依据市城管局《关于推进落实中央、省、市有关整治项目和专项行动的方案》，聚焦“随意执法、选择执法、逐利执法、机械执法、简单执法、消极执法、粗暴执法、过度执法、寻租执法、运动式执法”十大类执法不规范问题，纵深推进专项整治。全年累计抽查各区行政执法案卷483件。评查过程中，重点关注“主体合法、程序到位、手续完备、事实清楚、证据确凿、裁量合理、处罚适当、制作规范、归档及时”等标准，未发现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及违规异地执法、趋利性执法现象。同时，针对评查发现的“程序不规范、证据材料不全面、证据形式不符合要求、全过程记录落实不到位、文书制作不规范、案卷装订不达标”等共

计107处问题，向各区下发《监督意见书》12份。遴选并向省住建厅报送优秀案卷6件，以“优秀案例”引领办案质量提升。

（2）执法辅助人员监管制度

坚持把人员日常在岗管理、仪容风纪规范作为队伍建设基础，健全协管员一查二训三考四提升常态化管理机制，落实常态化在岗考勤、着装仪容检查、岗前纪律提醒和工作任务交底。通过明确谁使用、谁管理、谁负责原则，压实各区街、基层中队管理责任，从源头规范执法及辅助人员上岗履职行为，队伍在岗状态、着装规范、履职纪律得到刚性约束，日常管理规范化、制度化水平持续提升。

（3）执法规范化建设

队伍规范化建设持续深化，主要从规范引领、制度修订、骨干培训、执法监督四个维度落实规范化建设。

一是全年对分管片区（秦淮、雨花台、溧水、高淳及相关园区）开展多轮实地调研督导，覆盖基层中队35个，系统梳理并推动整改办公用房、标识标牌、内务管理等共性突出问题5项。相关成果展示赢得了住建部城市管理监督局的高度评价。同时，梳理全市城管队伍人员信息，建立了分管领导及联络人动态台账。针对执法体制改革后街道中队管理漏洞，明确了“谁使用、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建立协管员“一查二训三考四提升”的常态管理机制，提升了队伍管理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二是制度修订。修订了《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教育培训导则》，为全市城管执法队伍教育培训建立标准化、规范化指引；修订《协管人员管理手册》，针对部分区街“重使用、

轻管理”问题强化督查指导，常态化规范协管员履职行为，有效整治执法不规范、管理松散等突出问题。

三是分层分类培训落地。组织开展全市城管执法队伍业务骨干培训，同步开展心理健康工作骨干培训，采用集中授课+交流研讨模式，兼顾执法业务能力与心理服务能力提升。

四是执法监督指导精准有力。严格落实分片区监督职责，围绕重点区域停车秩序、占道经营“一点一策”、城市治理问题整改攻坚、市容景观管理等专项工作，开展高频次、全覆盖执法检查，确保了市容环境秩序良好。全年对秦淮、雨花台、高淳、溧水等6个区进行了执法监督，处理市民投诉及信访案件50余起，重点跟进高淳双湖星城违建、溧水树木砍伐补种等案件。累计推动整改城市治理问题菜单200余处。全年开展夜间巡查督查、建筑垃圾专项整治巡查督查数十次，发现问题均及时反馈并督促整改。

（4）普法宣传教育

一是线下宣传活动丰富多彩。监督局聚焦提升执法干部能力素质，分批组织了全员脱产培训，参观南京宪法公园，开展宪法教育；组织全员参加线上执法人员平台在线讲座学习和线上考试，通过系统化学习相关法律知识和执法业务知识，执法干部对法律法规的掌握程度明显提高，此次线上考试，本单位合格率100%；部门内开展民法典微讲堂，组织身边的人宣法讲法，普及法律知识，增强法律意识；在普法月期间及后续执法工作中，执法人员运用法律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明显提升，未出现“法律适用错误”“程序违法”引发的行政投诉情况。党建引领普法进社区。在商场、公园、社区等人流密集场所设立普法宣传点，通过摆放

宣传展板、悬挂横幅标语，营造浓厚的法治氛围。执法人员现场发放宣传资料，详细讲解群众关心的与日常生活紧密相关的法律法规，如《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南京市社会信用条例》等，并印制了“城管执法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擅自拆除地下停车位案”“城管执法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乱扔垃圾案”“不负春光为绿护航 · 擅自砍伐树木”等以案释法宣传册，耐心解答群众的法律咨询，提供法律援助服务。活动期间，累计发放宣传资料 1200 余份，解答群众咨询 400 余人次。二是构建新媒体宣传矩阵。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新媒体平台，宣传服务群众的暖心事迹、普法短视频、案例分析等内容，以生动有趣、通俗易懂的形式吸引广大群众关注。活动期间，通过“南京城管”官方微博、“南京城管”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宣传信息 12 条，让群众学法、知法、用法，了解城管、理解城管、支持城管。三是部门互动、市区联动宣传成效显著。监督局结合自身职能，联合相关部门开展了一系列专项宣传活动。与绿化园林部门、水务部门共同进社区、进广场宣传城市绿化、水环境保护法律法规，通过部门联动，形成强大的宣传声势，提高了专项法律法规的知晓率。活动期间，共联合开展专项宣传活动 2 场次，现场发放宣传册 300 余份，现场解答 200 余人次。与江北新区总队、顶山街道大队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和社会志愿者成立普法志愿者队伍，到砂之船奥特莱斯广场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志愿者们通过发放宣传资料、讲解法律知识、现场指导垃圾分类等方式，将法律知识送到群众身边，普法志愿者队伍发放以案释法宣传册 200 余份，服务群众 100 余人次。

（5）对各区城管执法大队培训、送教

全年累计对区级队伍各类培训、送教 52 次。

一是组织开展全市城管执法队伍思想政治骨干培训，执法业务骨干培训，同步开展心理健康工作骨干培训，采用集中授课+交流研讨模式，兼顾执法业务能力与心理服务能力提升；开展中高考护考专题心理疏导讲座，江苏省长三角城管执法南京市代表队选拔集训等 5 次集中授训。

二是以会代训，共召集各区开展各类违建管控、毗邻区非法运输倾倒固体废弃物等执法专题联席联动工作会 35 次，深入复盘典型执法案例，剖析处置过程中的问题不足，研讨违建领域舆情预判、交流重大疑难案件查办思路与实操经验，有效凝聚联合治理工作合力。

三是开展城管执法监督能力提升行动。对全市 12 个行政区所属 96 个街道、6 个街镇的城管执法中队，以每个行政区为单元，成立 1 个执法效能提升行动组，聚焦中心工作，深入基层一线，走进队伍工作场景，聚焦城管执法规范，了解本组负责辖区各街道城管执法队伍工作实际情况。了解市民群众对基层执法队伍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工作”涉及内容的真实评价。聚焦队伍发展，采取与属地街道行政执法分管同志座谈交流的方式，了解综合执法体制改革后，基层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机制建设情况和意见建议。聚焦顽症痼疾，采取定点定项、全程跟进的方式，直击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中违法建设重点问题，市区街三级联动，多部门共同施策，在推进问题解决过程中探索长效常态监管机制。

2.城管指挥调度管理

（1）全年重大活动城管执法保障

对重大活动、重大节日实行一事一保，及时开展驻地、线路、视察点位专项保障。2025年完成各级重大会议、重大活动专项执法保障15次，重要节日保障7次，重大线路保障21次，其中涉密路线均及时按照保密要求电话通知相关单位。完成春节、五一、国庆、中秋大客流应对保障工作。**一是**安排处级干部参与应对大客流集中办公，每日汇报工作情况，协调解决各类问题；**二是**全面提高保障标准。做好在岗备勤人员匹配调度，将节假日保障作为大型综合保障推进；**三是**充分做好应急备勤。在做好值班值守的基础上，全市各级城管执法队伍按照不低于总人数30%的比例组建应急突击队，应对突发事件和上级交办的其他应急工作任务。根据防汛工作任务需要，及时上报市防指《2025年全市城管执法队伍防汛防涝抗台执法保障工作预案》，组建1280人的城管执法队伍防汛突击队，按照市防指要求参加相关会议和集中办公，及时通知相关单位和部门做好台风“桦加沙”和其他强对流天气应对防御工作。监督局协调全市城管执法队伍，确保各项工作重点突出、开展有序、政令畅通、责任到人，从满足人民群众需求出发，圆满地完成了各项市容环境执法保障工作。

（2）全市400M对讲基地电台管理和市管岗定岗情况检查

2025年度监督局指挥中心对全市12个区级队伍、12个园区、5个窗口单位开展每日早、中、晚三次基地电台点岗，共点岗超1200余次，全年累计基地电台调度25284次，拨打值班电话1314次，调取各区级队伍基地电台操作工位视频监控2436次，发送告知短信共计7771条；对各区级队伍市管岗开展岗点到岗情况检查共计4000人次。通过对全市市管岗的日常管理，

形成城管执法市管岗“街设、区查、市管”的层级管理模式，强化了市、区、街执法队伍层级指挥调度能力。

完成扫雪防冻、春节、清明、五一、中秋、国庆假期、中高考护考等专项执法保障指挥调度12场次。监督局指挥中心全年办理12319系统各类工单共310件，市城管执法监督局自办和牵总协调办理各类涉执法管辖争议案件143件。全年工单综合办结率100%。

3.城管专项执法监督管理

专项执法“全覆盖”统筹推进。围绕2025年市政府重点工作，根据《南京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2025年专项执法及联合整治工作方案》相关工作要求，重点推进垃圾分类、排水执法、渣土运输、违建管控、规划类执法等专项执法工作。

（1）垃圾分类专项执法整治

督促各区常态化开展日常巡查和执法管控，分片组织管理经验交流，现场指导整改突出问题，压实小区、沿街商户主体责任，持续规范垃圾分类投放及设施运维管理。按照整体推进、重点突破的原则，持续发挥牵总作用，做好垃圾分类执法监督与服务工作。配合上级巡视巡察工作，梳理2020年以来垃圾分类执法工作开展情况，报送“阳光城管”涉及“垃圾分类执法”项目材料，形成常态化监管。全年开展垃圾分类专项执法整治5次，执法核查“六必查”13337次，涉及垃圾分类执法媒体正面宣传758条，签发整改通知书2499份，其中已落实整改、未予处罚的793起，办结垃圾分类案件3586起，处罚金额合计78.2万元。

（2）市政执法专项整治

对片区35个基层中队开展多轮实地督导，围绕停车秩序、占道经营、市容景观等开展常态化全覆盖检查及夜间专项巡查，全年累计整改城市治理各类问题200余处，督促基层规范执法流程和文书制作，常态管控市容秩序。

结合“阳光城管”工作，要求各区继续按照《全市违法停车专项整治执法工作方案》的要求，每月25日前将各区停车秩序现场执法情况以及相关执法问题的整改措施反馈至监督局。同时加强和秩序处的互动，每月收集各区大队的违停数据，及时做好相关指导和协调工作，确保城市道路秩序正常运行。2025年全市共开展机动车违停专项整治4次；累计违停贴单573283起；开展机动车占道经营集中整治494次，罚款83580元；会同相关部门联合执法172次。

根据市领导要求，组织违规嫁接共享单车充电宝专项整治1次，要求各区全面摸排，发现30个问题点位，共涉及176辆电动自行车，主要集中在人流量较大的热门景点周边公共交通换乘“非机动车停放点”。联合相关部门约谈投放公司，共同推进整治工作。

2025年还协助市道管中心办理市政违法案件6件。

（3）排水执法专项整治

针对沿街商铺、在建工地、居民小区及市政管网开展常态化专项检查，重点排查整治私搭乱接、雨污混接、违规排污等行为，对排查发现的问题及时交办、跟踪督办，推动隐患逐项整改，落实日常排水监管职责。

2025年3月22日是第三十三届“世界水日”，市城管执法监督局联合南京市水务设施管理中心等部门在白鹭洲公园举办

主题为“保护我们共同的家园”的宣传活动。3月26日下午，与鼓楼区城市管理局、区城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及区水务局等部门在中央路金贸览秀城广场合办“护水爱水、你我同行”为主题的“水周”宣传活动 。两个活动现场吸引了广大市民的热情参与，营造出了南京城管携手共建水安全的氛围。4月17日，组织召开全市排水执法工作推进会，对2024年工作进行了总结，并与市水务中心就业务性问题进行了沟通和释疑，会后形成《汇编》供各区之间相互学习和交流，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4）校园周边等综合性专项整治

为进一步维护校园周边市容环境秩序，给广大师生营造一个整洁有序的工作学习环境，落实2024年底在市政府召开的“全市校园安全管理工作推进视频会”的精神，按照市城管局统一部署，结合全市城管执法队伍工作实际，市执法监督局组织全市执法队伍进一步加强校园周边执法管控工作。

制定《关于开展2025年春季开学期间校园周边市容环境执法保障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全市城管执法队伍在春秋两季开学期间，围绕大、中、小学等周边开展市容环境治理。重点管控无证占道经营（尤其是食品、杂物百货摊点、刊物等）、倚门出摊、乱写乱画乱贴、在人行道散发小广告和街巷机动车违章停放等行为。坚决查处涉火涉气的占道经营摊点。强化建设工地管控。加大对校园周边市容环境的巡查频次，及时发现和查处无围挡施工、擅自占道挖掘等违法违章行为，为广大师生创造一个安全、安静和整洁的工作学习环境。

城管执法队伍还对农贸市场周边、商场周边、综合体周边，按照组织发动、集中整治、长效常治三个阶段，强化门前三包、

占道经营、停车秩序、户外广告、三乱整治、违法建设等重点内容的执法管控力度。

聚焦违法建设专项工作。深入开展私挖地下室、高层建筑消防隐患“一件事”全链条治理、保障房、别墅与低层高档商品住宅“私搭乱建”、临时建设、占压燃气管线等由我局牵头或参与的违法建设专项管控工作。结合违建管控工作实际，组织召开多次全市违法建设管控工作案例分析会、南京市违法建设管控舆情工作研讨会以及违法建设管控重点案件交流推进会，指导属地加大巡查和重点关注投诉举报的监督，发现问题立行立改，推进违建管控效率不断提升。

4.重大行政执法案件管理

2025年上级交办重大案件完成率100%。市本级全年办结地铁、渣土等重点案件8件（含吊销建筑垃圾准运资质3件，销案3件），罚款45.49万元。

所有办理的案件均严格按照《行政处罚法》和《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处罚程序规定》等要求办理，并根据以上法律法规制定了内部行政处罚案卷办理流程及运转周期。行政执法案件办理程序合法、流程规范，适用法律、法规准确，裁量适当。所有办理的案件均经过法制审核，且重大行政处罚案件在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均经局党组会研究决定。全年无因行政执法案件引发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被纠错的情况，办案人员严格按照法律规定办理。

（二）履职效益

1.社会效益。

认真践行人民城市理念，稳步推进系列整治解决群众身边急

难愁盼问题。开展市容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制定《开展城市市容环境综合整治提升活动的通知》，围绕环境卫生、市容景观、停车秩序、夜市摊点管控、重大活动保障等五个方面提出具体提升举措，开展综合整治。

制定年度《违法建设管控重点工作要点》，全面落实发挥违法建设管控部门早商议、普法早介入、居民早知晓、物业早发现、城管早处置的“五早工作法”防控体系。指导各区建立规资、房产、消防等多部门联席机制，并组织开展现场指导，联合规划、房产等部门开展联合监管，依法分类处置违法建设。指导各区深入开展私挖地下室、高层建筑消防隐患“一件事”全链条治理、保障房、别墅与低层高档商品住宅“私搭乱建”、临时建设、占压燃气管线、洗浴场所等专项违建管控工作。对涉及消防安全、群众投诉举报的坚决严格整治，切实做到严守违建管控“护安全”红线；筑牢新增违建“零容忍”底线；紧盯违建案件“保闭环”主线。

开展渣土专项整治“春雷行动”，重点围绕渣土运输车辆规范管理、路面污染治理、未密闭运输查处等方面，强化执法监管，确保渣土运输行业有序发展。

重大活动、重大节日实行一事一保，及时开展驻地、线路、视察点位专项保障。全年完成各级重大会议、重大活动专项执法保障 15 次，重要节日保障 7 次，重大线路保障 21 次。组织处级干部 50 余人次参加市政府大客流等各类工作专班，统筹条线保障。

多举措推进夜间经济健康发展，推动步行街的设立，依托商业综合体、街区外摆市集，新增点位引导“鬼市”向正规夜市转

移和分流。

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维护了城市良好的宜居环境和生活秩序，为市民生活出行提供了优良的外部环境。

市城管执法监督局通过部门履职产生了大量积极的社会效益，为美丽南京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

2.生态效益。

围绕2025年市政府重点工作，重点推进垃圾分类、渣土运输、违建管控、规划类执法等专项执法工作。

渣土执法在“全区域”开展整治。开展渣土专项整治“春雷行动”，重点围绕渣土运输车辆规范管理、路面污染治理、未密闭运输查处等方面，强化执法监管，确保渣土运输行业有序发展。联合毗邻市开展过江通道违规运输整治，开展“整治违规，保障佳节”专项整治行动，对燕子矶隧道违规运输建筑垃圾车辆闯禁行为进行联合整治，共查验各类货车230余台次，纠正违规、违法行为90余起，接收和办理长三角毗邻区移交案件5起。

垃圾分类“全方位”强化监管。按照“整体推进，重点突破”的原则，持续发挥牵总作用，做好垃圾分类执法监督与服务工作。全年开展环卫类专项执法2410次，开展垃圾分类执法核查“六必查”13337次，办结垃圾分类案件3586起，处罚金额合计78.2万元。

制定年度《违法建设管控重点工作要点》，全面落实发挥违法建设管控部门早商议、普法早介入、居民早知晓、物业早发现、城管早处置的“五早工作法”防控体系。指导各区建立规资、房产、消防等多部门联席机制并组织开展现场指导，联合规划、房产等部门开展联合监管，依法分类处置违法建设；指导各区深入

开展私挖地下室、高层建筑消防隐患“一件事”全链条治理、保障房、别墅与低层高档商品住宅“私搭乱建”、临时建设、占压燃气管线、洗浴场所等专项违建管控工作。对涉及消防安全、群众投诉举报的坚决严格整治，切实做到严守违建管控“护安全”红线；筑牢新增违建“零容忍”底线，紧盯违建案件“保闭环”主线。全市遏制新增违建 16.7 万㎡，治理违法建设共计 51.6 万㎡，办结规划类案件 143 起，排查高层建筑 31089 栋，发现违法建设 1159 处，并对内天井私搭乱建进行全面排查整治、协助清理；升级完善违法建设动态监管系统，审核 2025 年违建监管平台案件 3800 余起。

为我市构建山水城林一体的优美环境、保持可持续发展潜力，提供了诸多生态效益。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价工作存在的问题：一是从业人员理论和实践经验不足，缺乏系统性指导；二是受深化城市管理体制改革影响，单位职能转型后，对指标设置和细化把握难度加大，评价过程中主观性结论较多；三是对完成上级交办工作任务，较难通过设置指标反映，特别是 2025 年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多次批示城市管理工作，临时性任务多，年度工作重心有一定变化；四是年初指标不能全面体现工作成果，履职绩效指标与工作任务匹配不完全、工作成果见效周期较长，反复性较高，较难量化统计。

（二）信息化建设投入不够导致精细化管理不到位。目前，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市、区二级电子网格基本建立，用信息化手段管控队伍提升执法效能的要求基本实现。然而在城市管理执法的

主战场街道、社区层面，三、四级电子网格建立推进缓慢，综合执法体制改革推进未完成，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街道、社区层面执法秩序有效运行，综合执法多部门协调也加剧了信息化建设难度。

（三）预算执行率和支付进度扣分情况。主要是对锁金村办公用房历史遗留问题估计不足，该项目本年度推进未能完成预期进度，款项使用比例低。

（四）资产管理规范性扣分情况。我单位在资产盘点过程中对个别资产清查不细致，未能及时处置，致使实物和账面不符；部分国产信创电脑闲置未及时盘活。在市审计局2025年市级部门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审计中，发现上述问题。

（五）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扣分情况。主要原因：一是目前管理和技术水平提高的速度低于市民需求预期增长的速度，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相关的成果与市民心理标准在较多方面存在差距；二是在城市管理新技术运用和城市规划方面均存在不足，部门区域相关设施与实际需求缺口较大；三是上述问题在本部门本单位职责范围内无法解决，多部门协调解决难度较大，增加相关设施的资金承受能力不足；四是城管工作本身又处于多方矛盾的焦点，同时，问题的根源并不在本部门或本单位。这些因素一定程度上降低了本单位履职取得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的成果。体制机制改革过程中，内部城管行政执法行业管理和职责划分也存在不足之处，与相关部门的协调沟通有待加强。

五、有关建议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绩效管理工作的需要，拟实施的改进措施如下：

（一）建议市级牵头部门加大绩效评价业务培训和指导，汇总提炼类似部门共性指标参考，为绩效评价工作开展创造好的条件。提升绩效评价人员业务水平，提高绩效自评价质量。

（二）加大城市管理新技术投入。加快大数据平台建设，搭建全市综合执法业务管理一张图，优化整合城市管理部分业务信息系统，统一网络环境，初步实现城市管理业务数据交互共享，并与市信息中心市级平台进行目标数据推送试点，在此基础上协调各综合执法改革部门构建综合执法信息平台。推动综合执法系统三级推广运用，从软硬两个方面提升执法队伍依法履职的能力和水平。

（三）下一步我单位在资产盘点中细化工作，对常用办公设备外的小体积、执法防护等资产加强账实核对，及时处置报废资产；在单位职能调整后，梳理低效、闲置资产，及时盘活，杜绝类似现象发生。拟修订资产管理制度，明确资产操作规程，细化办理流程，确保流程清晰、管理规范、责任可查。

（四）积极探索深化城管执法体制改革的新路径、新模式，合理调配执法力量，加强与协作部门的沟通协调，加大学习调研同行业先进经验的力度，做好城管行政执法监督工作，为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提供更多经验。为建设美丽宜居的新古都发挥更大作用、贡献更多成果。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我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按业务工作完成情况结合资金使用情况，严格落实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预

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提供参考依据。

根据南京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5年南京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责任清单的通知》（宁财绩〔2025〕106号）的要求，牢固树立绩效意识，坚持“花钱问效，无效问责”的原则，依据《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总队内控制度暂行规定》等文件要求，结合监督局2024年工作总结、2025年工作计划和2025年部门预算，分类设置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根据监督局2025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和各部门自评，认真撰写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真实反映监督局整体绩效评价情况。

监督局依据市财政局下达的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框架，结合2024年工作总结和2025年工作计划，将2025年部门绩效评价指标设置为决策（6分）、过程（24分）、履职（50分）、效益（20分）4个一级指标。

4个一级指标分别下设15个二级指标，其中决策下设计划制定、目标设定和预算编制3个二级指标，过程下设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项目管理、人员管理和机构建设6个二级指标；履职下设执法督查考核管理、城管指挥调度管理、城管专项执法监督管理、重大行政执法案件管理4个二级指标，效益下设社会效益、生态效益2个二级指标。

15个二级指标下设48个三级指标，48个三级指标分别设置指标值和权重，每个三级指标对应指标说明和相应分值。三级指标的指标说明和相应分值详见附件《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2025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表》。

（二）评价组织实施

按照市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根据监督局领导要求，办公室计财科分阶段开展本次整体绩效评价工作，第一阶段为前期准备：组织相关部门明确责任，梳理评价指标完成情况；第二阶段为部门自评：根据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各部门按照要求开展自评；第三阶段为汇总复评，并出具评价报告：办公室计财科在各部门自评的基础上，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和规章制度，对收集来的资料进行定量定性分析，综合评议后形成评价结论，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2025 年度单位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表

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

2026 年 6 月 18 日

2025 年度单位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表

2025 年度							未完成指标原因分析
单位名称	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权重	指标说明	得分	
决策	计划制定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1	关于印发《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财务审批与报销规定》的通知（宁城监督字〔2025〕3 号） 关于印发《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宁城监督字〔2025〕4 号）	1	

					关于印发《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经济合同管理办法》的通知（宁城监督字〔2025〕5号）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1	建立内部控制制度，按要求制定年度工作计划	1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1	年度绩效目标正常情况无显著偏差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1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	1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1	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基本匹配。	1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1	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预决算业务内控制度	1	
过程	预算执行	预算调整率	＝0%	1	无正常预算调整	1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1	锁金村办公房修缮项目执行比例较低	0.9	锁金村办公房修缮项目执行比例较低
		预算执行率	＝100%	1	锁金村办公房修缮项目执行比例较低	0.9	锁金村办公房修缮项目执行比例较低
		结转结余率	＝0%	1	年度无结转结余	1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	执行率91.37%	1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1	“三公”经费变动率≤0%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	＝100%	1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0	无此项任务	0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预决算业务内控制	1	

					度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	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内控制度	1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	＝100%	1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1	基础信息填报完整	1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1	已公开	1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1	非税收入管理无违规事件	1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资产制度齐全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	资产管理合乎规范要求	0.9	盘点中对执法记录仪、执法防刺背心、执法防割手套未与账面核对数量，损坏报废处置不及时，造成个别资产账实不符。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	固定资产无低效闲置	0.9	机构改革后，闲置天玥台式电脑 30 台，未及时盘活。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建立项目管理制度	1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1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合乎规范	1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建立人员管理制度	1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1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力	1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	＝100%	1	
	机构建设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1	＝100%	1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1	＝100%	1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1	纪检监督到位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重点工作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权重	指标说明	得分	
履职	执法督查考核管理	城管执法案卷卷宗考核抽查	全市各类城管执法案卷卷宗考核抽查	≥144 件	5	全年累计抽查各区行政执法案卷 483 件	5	
			执法辅助人员监管制度	点名、查着装规范提醒、明确工作任务。	3	积极推进落实全市在编执法人员和辅助人员一日三点名要求，城管行政执法人员和辅助人员上岗前必点名、必检查着装、必做规范提醒、必明确工作任务。	3	
			执法规范化建设	执法队伍要符合标准规范	3	对标《江苏省城市管理执法规范化建设标准》，落实执法规范化建设要求，结合我市行政执法及辅助人员工作实际，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及辅助人员督查工作。	3	
			普法宣传教育	≥4 次	3	全年普法宣传教育活动开展 7 次。	3	
			对各区城管执法大队培训、送教	≥45 次	3	全年累计对区级队伍各类培训、送教 52 次。	3	
	城管指挥调度管理	执法保障	全年重大活动城管执法保障	≥8 次	3	2025 年完成各级重大会议、重大活动专项执法保障 15 次，重要节日保障 7 次。	3	
			全市 400M 对讲基地电台管理	≥1000 次	3	以指挥室总台每天早、中、晚三次的形式开展全员电台点名 1200 次	3	

			市管岗定岗情况检查	≥3000次	3	全年对“市管岗”开展岗点到岗情况检查共计4000人次	3	
	城管专项执法监督管理	垃圾分类执法专项整治	垃圾分类专项执法整治	≥4次	3	督促各区常态化开展日常巡查和执法管控，分片组织管理经验交流，现场指导整改突出问题，压实小区、沿街商户主体责任，持续规范垃圾分类投放及设施运维管理。全年开展垃圾分类专项执法整治5次。	3	
			市政执法专项整治	≥2次	3	2025年全市共开展机动车违停专项整治4次，组织违规嫁接共享单车充电宝专项整治1次	3	
			排水执法专项整治	≥4次	3	共开展4次排水执法专项整治，规范了沿街商铺、在建工地、居民小区等排水秩序。	3	
			校园周边等综合性专项整治	≥3次	3	开展校园周边环境综合整治2次，全年常态化开展违法建设专项整治工作。	3	
	重大行政执法案件管理	上级交办案件完成率	上级交办重大案件完成率	＝100%	3	＝100%	3	
			案件适用法律法规是否准确	准确	3	全年行政执法案件适用法律、法规准确。	3	
			案件办理流程是否规范	规范	3	全年行政执法案件办理流程规范。	3	
			案件办理自由裁量是否适当	适当	3	裁量均在规定范围内，自由裁量与违法行为相适应。	3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				

指标			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构建和谐宜居有序的城市秩序和环境	构建和谐宜居有序的城市秩序和环境	10	牵总全市执法队伍做好各项城管执法保障工作，根据保障任务特点划分保障级别，做到政策清晰、重点明确、指挥得当、执行高效，为广大市民营造良好的节日环境氛围。按照年度整治工作方案，明确全市队伍工作职责和任务，维护社会秩序，提供宜居城市环境。详见报告。	7	目前管理和技术水平提高的速度低于市民需求预期增长的速度，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相关的成果与市民心理标准在较多方面存在差距；城管工作本身又处于多方矛盾的焦点，但问题的根源并不在本部门或本单位，一定程度上降低了本单位履职取得社会效益的成果。内部城管行政执法行业管理和职责划分也有不足之处，与相关部门协调也有待加强。
	生态效益	提升可持续发展指数	保护生态环境，构建美丽新古都。	10	根据市委、市政府批示要求，结合我局在市容环境整治、渣土管理整治、违建管控等各项工作任务中的工作职能，对全市城管系统行政执法工作进行系统部署，强化推进落实；整治公交、地铁站周边市容市貌秩序。专题研究部署和推进非法倾倒建筑垃圾专项整治工作，严厉查处违法运输建筑垃圾行为等。详见	8	内部城管行政执法行业管理和监督也有不足之处。与相关部门协调也有待加强沟通，个别管理部门推卸责任，疏于管理也加剧了执法矛盾。在形象塑造和宣传上也存在未能贴合市民需求的情况，视角和形式不够灵活，扭转城管固有形象的问题仍须

					报告。		努力。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合计				100		94.6	